

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 115 年第 2 次檢察官助理

招考日期、時間、地點及名單公告

◎ 甄試日期：115 年 8 月 19 日（三）

◎ 甄試地點：本署 9 樓大禮堂

◎ 筆試時間：

科目	時間
民刑事法規 (含洗錢防制法、毒品危害防制條例)	115 年 8 月 19 日 上午 8：50 至 10：50

◎ 經審查符合甄試資格人員如下，請紀錄各自編號：

001 沈○怡	002 吳○勛	003 謝○吟	004 許○綾	005 胡○好	006 陳○羽
007 魏○安	008 蔡○紘	009 林○吟	010 黃○鑑	011 李○穠	012 陳○亞
013 陳○約	014 傅○芸	015 黃○芸	016 羅○喬	017 葉○淞	018 張○馥
019 洪○甯	020 羅○雯	021 郭○漢	022 余○庭	023 沈○僮	024 蕭○穎
025 黃○琰	026 鄭○偉	027 林○君	028 陳○欣	029 劉○榕	030 劉○禎
031 王○晴	032 葉○慶	033 張○青			

◎ 考試請以藍色或黑色原子筆書寫，考試必要用品請自行攜帶；考試時禁止攜帶電子穿戴式裝置或其他具資訊傳輸、感應、拍攝、記錄功能之裝置、設備。

◎ 筆試當日請於上午 8：30 分前至本署 9 樓大禮堂完成報到，並請攜帶身分證正本或貼有相片之身分證明文件以供查驗；8：50 分開始筆試，逾時未報到者視同缺考。